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

控股股东邹伟民先生以及一致行动人陈敏、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获悉邹伟民先生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64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86,273,886 的比例为 1.62%，超过 1%。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截止到 2020 年 11 月 10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扬州承源投资咨询部（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承源投资”）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43,500 股，占公司当时最新总股本的 0.33%。自承源投资 2020 年 11 月 3 日首次减持发生之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期间，邹伟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源投资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58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5%。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3%，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2%，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邹伟民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11 月 3 日-2021 年 1 月 25 日			
股票简称	传艺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6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 (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	
承源投资	94.35		0.33	
邹伟民	464.00		1.62	
合 计	558.35		1.9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承源投资	629.00	2.20	534.65	1.87
陈敏	314.50	1.10	314.50	1.10
邹伟民	15,410.50	53.83	14,946.50	52.21

合计持有股份	16,354.00	57.13	15,795.65	55.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96.12	16.75	4,330.77	15.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57.88	40.37	11,464.88	40.05

注：截止到2021年1月25日，邹伟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9,465,000股，一致行动人承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346,5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54.08%，一致行动人陈敏持有3,145,0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55.18%。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p>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2020年8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于2020年11月1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截止到2020年11月10日，承源投资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94.35万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0.33%。</p> <p>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伟民先生计划自本减持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7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计划自本减持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145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其中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截止到2021年1月25日，邹伟民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4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p> <p>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p>
------------------------------	---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控股股东邹伟民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的告知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上述股东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4、公司将持续关注邹伟民先生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